

北京交通大学在职专业学位中心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085410 人工智能（专业学位）03 智能学院导师组

一、分专业招生计划、复试线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或方向名称	学习方式	招生计划(统考)	复试分数线(总分)	是否接受调剂	拟接收调剂人数
085410	人工智能(专业学位) 03 智能学院导师组	非全日制	30	264	是	21

初试各科目单科分数需达到国家线，最终接收调剂人数以实际情况为准。

招生计划数不包含“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单独考试招生计划”，最终计划数以实际录取为准。专项计划等特殊类型考生复试分数线以研究生院公布信息为准。

二、资格审查的工作程序和办法

考生须为在职定向，有工作单位录用。申请该专业调剂时务必提供转为“定向就业”的申请书和工作证明材料，无定向单位不能录取。**电子版材料提交地址：<https://v.wjx.cn/vm/rOFTPHU.aspx#>**。请务必在填写研招网调剂系统同时完成工作证明材料提交，复试前依照学院要求向我院提供纸质材料原件。无工作单位考生不予拟录取。

4月10日（周五）上午8:00至候考室报到，根据引导提交查验材料。候考室信息请考生于4月9日（周四）在学校招生系统内公告栏查看。

考生类别	查验的材料	收取的材料 (按材料顺序排序，左上角装订提交。首页写明考生编号、笔试考场号-本人序号、姓名。以上材料不再返还给考生。)
非全日制考生	①准考证(原件) ②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③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 ④学历认证报告(学信网查询打印)(应届生带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①身份证(复印件) ②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③学历认证报告(学信网查询打印)(应届生提交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④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⑤个人陈述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

	⑤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原件）（盖大学学校教务部门公章或者人事档案存放部门公章）	⑥复试登记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 ⑦工作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劳动合同、就业派遣协议、企业出具的证明等其中一项证明材料，用于证明与定向就业单位的工作关系，须盖章。
--	---	---

其他情况：
 同等学力考生须提交同等学力人员报考硕士研究生要求的证明材料。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须提交《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加盖档案部门公章）、《退出现役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报考 2026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考生要确保填报信息及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填报虚假信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一经查实，将取消考试、录取资格。我校将在新生入学后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资格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复试程序、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1. 复试程序

(1) 访问自动化与智能学院官网查看复试名单。

网址：<https://ai.bjtu.edu.cn/rcpy/yjspy/zsxx/index.htm>

(2) 认真查阅《北京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正文及附件（网址：<https://yzb.bjtu.edu.cn/tzgg/12add6a569c04542a6079b04a8523634.htm#>），登陆“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https://yzb.bjtu.edu.cn/index.htm>），进入信息系统的“硕士招生”（<https://gsadmission.bjtu.edu.cn/master/index/>）。

请考生于 4 月 9 日上午 9:00 前在我校招生系统中完成完成：签署《复试诚信承诺书》、阅读《复试考场规则》、补全信息，点击“确认复试”，缴纳复试费。

(3) 考生携带资格审核需要的材料，按照学院的复试安排进行资格审核和复试。

2. 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项目	时间	地点
心理测评	4 月 9 日周四	线上
专业课笔试	4 月 10 日周五 上午 9:00-11:00	考场
综合面试	4 月 10 日周五 下午 13:30 开始	考场

(1) 心理测评：根据短信或邮件提示，打开链接参加线上测评。该测评答完时长一般不超过半小时，测评结果不计入复试成绩。进行该测评为录取必要考核环节。

(2) 专业课笔试：考生于4月10日上午8:00到达候考室。笔试需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和必要的文具（如铅笔、签字笔、橡皮等）。通信设备（手机、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参考书、草稿纸、涂改液、计算器等不得带入考场。考试全程开启监控，请考生注意考场纪律。笔试的候考室、具体考场分配及座位号请于4月10日查看学校招生系统内公告栏后续通知。

笔试科目为北京交通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中，招生专业对应的复试科目。复试科目考核范围详见《北京交通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科目考试范围》。

(3) 综合面试

考生于4月10日中午13:00到达候考室。候考与考核期间不得使用手机、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通讯设备。候考期间考生禁止交流，根据工作人员的引领完成面试。

四、复试考核方式

1. 考核方式

复试采取现场复试形式，由专业课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复试成绩为满分350分。

2. 考核内容

(1) 专业课笔试（满分150分）：考试方式为闭卷，考试时间120分钟。专业课笔试无补考。

(2) 综合面试（满分200分）：综合面试由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面试两部分组成。

1)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满分50分，考核时长不超过10分钟）

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包含考生本人自述和复试小组提问部分，主要考查考生的英语听力及口语水平。考查形式包含本人自述、专家提问。

2) 综合能力面试（满分150分，考核时长不超过15分钟）

综合能力面试主要测试考生的专业及综合素质和能力，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五、思想政治素质和思想品德考核

我校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加强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复试结束后，我校向拟录取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或档案审查意见）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考查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函调的考生现实表现材料，需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六、复试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1. 复试成绩评定：

复试总成绩满分为 350 分（及格分为 21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满分 150 分，综合面试满分 200 分（包含 50 分外语听力口语部分以及 150 分综合能力部分）。

2. 复试成绩计算方法：

考生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

综合面试成绩：复试小组中复试专家对考生独立打分的平均分。

七、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总成绩合成

1. 初试总成绩满分 500 分，复试总成绩满分 350 分，总成绩满分 850 分。

2.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复试总成绩

八、调剂工作流程

1. 接收调剂专业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或方向名称	学习方式	拟接收调剂人数	复试分数线（总分）	是否接收调剂
085410	人工智能（专业学位） 03 智能学院导师组	非全日制	21	264	是

初试各科目单科分数需达到国家线，最终接收调剂人数以实际情况为准。

2. 考生调剂条件

在满足学校调剂条件的同时，具有以下要求：

（1）基础知识扎实，知识面广，初试考试科目英语为“201 英语一”或“204 英语二”，数学为“301 数学一”或“302 数学二”，总分和单科成绩高于或等于国家线。

（2）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如 0701 数学、0711 系统科学、0714 统计学、0802 机械工程、0803 光学工程、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0808 电气工程、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0816 测绘科学与技术、0823 交通运输工程、0831 生物医学工程、0835 软件工程、0836 生物工程、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0838 公安技术、0839 网络空间安全、0854 电子信息、0855 机械、0860 生物与医药、0861 交通运输、1105 军队指挥学、1111 军事智能、1401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1404 遥感科学与技术、1405 智能科学与技术、1452 密码。

(3) 在同一调剂批次中，优先接收初试科目含“801 自动控制综合”、“891 通信原理”的考生。

(4) 在同一调剂批次中，优先接收本科学习专业为自动化、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人工智能、智能科学与技术、智能装备与系统、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考生。

(5) 考生须为在职定向，有工作单位录用。申请该专业调剂时务必提供转为“定向就业”的申请书和工作证明材料，无定向单位不能录取。**电子版材料提交地址：<https://v.wjx.cn/vm/rOFTPHU.aspx#>**。调剂考生请务必在填写研招网调剂系统同时完成工作证明材料提交，复试前依照学院要求向我院提供纸质材料原件。

3. 调剂报名开始与截止时间

调剂系统开放报名时间：4月8日 00:00—4月8日 14:00

如有更新调整，信息将及时在学院网站公布。

4. 调剂流程

(1) 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提交志愿

考生 2025 年 4 月 8 日 00:00—4 月 8 日 14:00 期间登录“研招网”填报调剂志愿；我院根据申请调剂考生的资格及成绩情况确认考生调剂志愿，并同时反馈至“研招网”系统中。

(2) 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复试确认

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研招网”复试通知后，务必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研招网复试确认，否则视为放弃。

(3) 复试考核与拟录取

学院对调剂考生进行考核，对于拟录取的调剂考生，报研究生院审核同意后在“调剂服务系统”中发放拟录取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接受，否则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复试、调剂流程详见《北京交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流程》(<https://yzb.bjtu.edu.cn/sszs/d4494b6cd3434b8d8ebf0b6834e474f6.htm> 中附件 1)。

调剂复试时间与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九、录取原则

在符合学校要求前提下，按考生报考专业的总成绩排序，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其中：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未按要求参加综合素质测试者，不予录取。

在同一专业内，若考生的初试+复试的总成绩相同，优先录取次序依次为：

①初试成绩：优先录取初试成绩较高的考生。②初试业务课一（数学）成绩：

若初试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数学成绩较高的考生。③初试业务课二（专业课）成绩：若数学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专业课成绩较高的考生。④初试政治成绩：若专业课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政治成绩较高的考生。⑤初试英语成绩：若政治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英语成绩较高的考生。

对于接收考生调剂的人工智能（非全日制）专业方向，如需分批次接收调剂进行复试，优先录取前面复试批次考生。同一复试批次内按考生总成绩排序择优录取。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签订定向就业录取类别研究生告知书。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的，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按时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十、考生查询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调剂志愿考生查询复试名单时间：4月9日

调剂志愿考生查询拟录取名单时间：4月11日以后

学院公布信息网址：<https://ai.bjtu.edu.cn/rcpy/yjspy/zsxx/index.htm>

十一、联系和监督方式

招生咨询电话：010-51687344

招生咨询邮箱（主要咨询方式）：aizs@bjtu.edu.cn

招生监督电话：010-51683585

十二、导师与考生双选

考生在复试前，可查询导师信息。

查询方式：学校导师在线网站

https://aa.bjtu.edu.cn/discipline/college_show/

考生通过复试后，学院组织拟录取考生与导师进行双选，预计于4月进行，具体安排将在学院网站通知。

十三、北京交通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

1.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考场入场、离场等相关工作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复试考场及其相关场所的秩序。

2. 考生携带资格审核需要的材料、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按照各学院的复试安排进行资格审核和复试。

3. 进入学校后，按规定时间进入指定场所，应当主动配合考试工作人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

4. 考生只准携带考试规定以内的考试用品参加笔试。不得携带任何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如手机、智能眼镜、照相设备、扫描设备等）或者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等物品进入考场。

5. 考生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不准吸烟，不准喧哗，不准交头接耳、左顾右盼、打手势、做暗号，不准夹带、旁窥、抄袭或者有意让他人抄袭，不准将复试相关材料故意损毁或带出考场。

6. 考生除在答题纸的指定位置书写姓名等个人信息外，不得作其他任何标记，否则答卷作废。

7.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像、录音，复试结束后不得将复试相关内容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传播。

8. 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执行，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十四、其他信息

北京交通大学在职专业学位中心 085410 人工智能（非全日制）智能学院导师组招生简介：

<https://ai.bjtu.edu.cn/rcpy/yjspy/zsxx/3515a9e70d3b46d393bdfde34cc80a2d.htm>

学院网站招生信息公布：

<https://ai.bjtu.edu.cn/rcpy/yjspy/zsxx/index.htm>